

安全责任书

为了保证本实验室人员（教职工、研究生、本科生、短期实验人员、临时聘用人员等）在实验室期间的人身安全、维护实验室的整体安全，防止发生安全事故，实验室负责人与本实验室每一位成员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

一、实验室的安全责任与义务

1. 与实验室的每一位成员，包括新加入的人员及时签订本责任书。
2. 根据本实验室的特点对实验室成员进行安全教育。介绍相关的安全管理制度、本实验室及实验人员所从事的实验室工作的危险因素和相应的安全注意事项。
3. 结合实验的性质，向实验人员介绍或提供相关的安全参考资料。
4. 向实验人员提供实验操作步骤并进行操作指导，监督实验人员按照实验操作步骤进行实验，及时纠正违规行为。
5. 为实验人员提供实验过程中必要的防护器具，并督促其佩戴使用。
6. 制定实验室常用仪器及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并指导实验人员正确使用。
7. 认真听取实验人员对安全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8. 定期对实验室进行安全自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
9. 实行实验室准入管理，要求实验人员在参加必要的安全培训并通过考核后方可进入实验室开展工作。
10. 为实验室人员建立健康档案，确保身体条件不宜从事本实验室研究的人员不能进入实验室工作。

二、实验室人员的责任

1. 认真参加实验室组织的安全培训和考试，未参加安全培训或考试不合格则暂不能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
2. 接受本实验室的安全教育及操作培训，知晓本实验室和本人实验工作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及应急防范措施。
3. 认真执行本单位和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杜绝在实验中发生下列违规行为：
(1) 不按照实验步骤进行实验；(2) 进行具有一定危险性实验时，中途离开实验室；(3) 违规改接或连接电线；(4) 违规处理处置实验室废弃物；(5) 违规购买、转让、储存或使用剧毒、易制爆、易制毒等国家管控的危险化学试剂；(6)

在楼宇公共空间、安全通道等处放置化学试剂、废液或堆放其他物品；（7）进行特殊实验时不佩戴必要的防护器具（例如实验手套、护目镜、防护手套等）（8）违规操作实验仪器或特种设备等；

4. 最后离开实验室的成员须认真检查实验室（包括但不限于：细胞间、冰箱间、植物房等特殊实验室的水、电、气、仪器设备等），确认安全后方可离开实验室。